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1、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宁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预算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王跃堂先生（主任委员）、杨芳女士、王一婷女士、董皞先生、许兰亭先生

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赵英明先生（主任委员）、王宁先生、张万新先生、许兰亭先生、王永先生

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王宁先生（主任委员）、李杰先生、邱鹏先生、霍焱先生、董皞先生

预算委员会：王宁先生（主任委员）、徐重先生、黄文阁先生、黄新华女士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且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王跃堂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规及《居然智家

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首席执行官(CEO): 王宁先生

副总裁: 李杰先生、王鹏先生、何勇先生、方予之先生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朱蝉飞女士

董事会秘书兼投资及资本总监: 王建亮先生

风险及合规总监: 李晓女士

工程总监: 孙勇争先生

人力行政总监: 王丁先生

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李晓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 刘蓉女士、郝媛媛女士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任期自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秘书王建亮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刘蓉女士、郝媛媛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关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以上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后，杨帆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仍在子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日，杨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杨帆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